

中共甘肃省委党校研究生学籍管理暂行办法在职硕士考试
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45/2021_2022__E4_B8_AD_E5_85_B1_E7_94_98_E8_c75_645155.htm 为了加强研究生的学籍管理工作，保证研究生培养质量，根据有关方面规定，结合我校实际，特制定本办法。

一、入学与注册

第一条 新生必须持录取通知书，按规定日期到校报到，办理注册手续，取得学籍。如有特殊原因，不能按时报到，须凭有关证明向研究生部请假，无故逾期两周不报到者，取消入学资格。

第二条 新生入学后，如发现因健康或其他不符合招生条件以及

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